宁夏回族自治区重大科学技术贡献奖提名书

( 年度)

**一、候选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提 名 者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国 籍 |  | 贴照片处 |
| 身份证号 |  | 民 族 |  |
| 出生日期 |  | 出 生 地 |  | 从事专业 |  |
| 文化程度 |  | 学 位 |  | 授予时间 |  |
| 院 士 |  | 当选时间 |  | 党 派 |  |
| 职 称 |  | 职 务 |  | 电子邮箱 |  |
| 学科分类名称 | 1 |  | 代 码 |  |
| 2 |  | 代 码 |  |
| 3 |  | 代 码 |  |
| 工作单位 | 名 称 |  |
| 地 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 话 |  | 传 真 |  |
| 电子邮箱 |  |
| 住 宅 | 地 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 话 |  | 传 真 |  |
| 受教育情况： |

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制

**二、提名意见**

（适用于提名机构和部门）

|  |  |
| --- | --- |
| 提 名 者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 系 人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传 真 |  |
| 提名意见： |
|  |
| **声明：**本单位遵守《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产生争议，将积极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按规定接受处理。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二、提名意见**

（适用于提名专家）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 |  |
| 专家类型 |  |
| 工作单位 |  |
| 职 称 |  | 学科专业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箱 |  | 联系电话 |  |
| 责任专家 | □是 □否 |
| 提名意见： |
|   |
| **声明：**本人《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本人已征求被提名者同意；作为提名者，本人同意在项目公示时向社会公布；本人承诺根据需要参加答辩，接受评审专家质询；如产生争议，将积极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按规定接受处理。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

**三、工作简历**

|  |  |  |
| --- | --- | --- |
|  年 月 至 年 月 | 工 作 单 位 | 职务、职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候选人的主要科学技术成就和贡献**

（请如实客观地填写候选人为我区科学技术事业发展所做的创造性工作；简明扼要表述以候选人为主完成的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技术创新要点，在学科发展、推动行业技术进步等方面做出的突出贡献；对近5年的主要工作和贡献单列成段表述；总字数不超过5000字。注：请以附表形式列出不超过10个代表性课题或成果）

**五、候选人论文或专著发表情况**

（请注明第几作者，建议1000字以内）

**六、候选人论文或专著被引用情况**

（请按照引文的学术影响程度，顺序填写，建议1000字以内）

**七、候选人曾获奖励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获奖时间 | 获奖项目名称 | 奖项名称 | 奖励等级及排名 | 授奖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请按照科技奖励及荣誉称号的影响大小，顺序填写，不超过10项）本表所填科技奖励及荣誉称号是指：1．国务院设立的科技奖励和国家的荣誉称号、表彰；2．其他有重要学术影响的科技奖励。 |

**八、主要知识产权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知识产权类别 | 知识产权具体名称 | 国家（地区） | 授权号 | 授权日期 | 证书编号 | 权利人 | 发明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表所填知识产权指在国内外获得的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和其他知识产权。 |

**九、候选人工作单位意见**

|  |  |
| --- | --- |
| 候选人工作单位 |  |
| 候选人联系人 | 姓名 |  | 电子邮箱 |  |
| 手机 |  | 固定电话 |  | 传真 |  |
| 候选人工作单位意见： 工作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十、附件**

1．公开发表的代表性论文及专著

2．他人引用的代表性论文、专著

3．知识产权证明

4．重要获奖证书

5．候选人近期标准照片及工作照片各1张

6．其他

《自治区重大科学技术贡献奖提名书》填写要求

《自治区重大科学技术贡献奖提名书》是自治区重大科学技术贡献奖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评审依据，应以第三人称表述。

《自治区重大科学技术贡献奖提名书》按结构分为主件和附件，按提交方式分为电子版和纸质版。电子版提名书以提名系统提供下载的模版为准；纸质版提名书从提名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提名书主件和附件装订成册（单双面不限），不要另加封面。

提名书主件不超过20页，附件不超过40页。

具体填写要求如下：

一、候选人基本情况

**1．学位**：指在国内外获得的最高学位。

**2．院士**：如果不是，请填“否”；如果是，请注明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或者两院院士。

**3．联系电话**：应在联系电话号码前写明区号。

**4．学科分类名称**：应根据从事专业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学科，按重要程度依次填写，最多可以填写3个学科名称。原则上应填写至三级学科，如三级学科无法准确涵盖其从事专业，可填写至二级学科（可分属不同一级学科）。

**5．受教育情况**：指候选人接受的大学以上的教育情况，按受教育的时间顺序填写，建议300字以内。

二、提名意见

不超过600字。本部分应由提名者填写。提名意见应包括：确认提名材料真实有效，确认相关栏目符合填写要求，并对照自治区重大科学技术贡献奖授奖条件，如实写明对候选人的评价意见及提名理由。

提名部门提名意见表应由其业务主管部门加盖公章。

提名机构提名意见表应加盖机构公章。

提名专家提名意见表应由提名专家签名。3名专家联合提名时，提名意见内容可各有侧重。

三、工作简历

应依据候选人所从事过的科技工作经历的时间顺序填写。

四、候选人的主要科学技术成就和贡献

本栏目是评价候选人是否符合自治区重大科学技术贡献奖授奖条件的重要依据。请如实客观地填写候选人为我区科学技术事业发展所做的创造性工作；简明扼要表述以候选人为主完成的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技术创新要点，在学科发展、推动行业技术进步等方面做出的突出贡献；对近5年的主要工作和贡献单列成段表述；总字数不超过5000字。（请以附表形式列出不超过10个代表性课题或成果）。

建议从以下方面叙述：候选人在当代科技前沿工作情况；在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方面取得的系列或者重大发现，对学科理论的丰富和拓展，对该学科或者相关学科领域的突破性发展的推动，国内外同行评价情况，以及对科学技术发展和社会进步作出的贡献；在科学技术创新、科学技术成果转化和高技术产业化中取得的系列或重大技术发明，对科技成果转化和实现产业化的推动，对该领域技术的跨越发展和产业结构变革的促进，创造的经济效益或者社会效益，以及对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保障国家安全作出的贡献；候选人的科学道德、敬业精神，治学态度和学术作风；在教书育人、团队建设等方面的情况。

五、候选人论文或专著发表情况

指候选人论文或专著发表概况。请注明第几作者，建议1000字以内。

六、候选人论文或专著被引用情况

指候选人论文或专著被他人引用情况，请按照引文的学术影响程度，顺序填写，建议1000字以内。

七、候选人曾获奖励情况

本栏目的奖励是指国务院、省部级的科技奖励和国家荣誉称号、表彰；其他有重要学术影响的科技奖励。请如实完整地填写到相应栏目中，颁发时间只填至“月”。请按照科技奖励及荣誉称号的影响大小，顺序填写，不超过10项。

八、主要知识产权目录

本栏目的知识产权指在国内外获得的专利、计算机软件版权和其他知识产权。

对于授权发明专利，知识产权类别填写发明专利，然后依次填写发明名称，国家（地区），专利号，授权公告日，专利证书上的证书号，专利权人，发明人。

对于其他知识产权，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相应栏目，发明人一栏可不填。

九、候选人工作单位意见

**候选人联系人**：指候选人的秘书，或是候选人单位科研主管部门的负责人等。

**候选人工作单位意见**：指候选人所在工作单位对其的评价意见，在单位盖章处加盖单位公章。建议1000字以内。

十、附件

**1．公开发表的代表性论文、专著**：候选人在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专著中发表的重要论文，专著的封面及版权页复印件。

**2．他人引用的代表性论文、专著**：候选人提交的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重要论文、专著中密切相关内容部分的复印件。

**3．知识产权证明**：候选人在国内外获得的专利、计算机软件版权和其他知识产权的授权书。

**4．重要获奖证书**：有代表性的获奖证书复印件。

**5．照片**：候选人近期标准照片及工作照片各1张。

**6．其他**：有助于评价候选人的其他证明材料。

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科学奖提名书

( 年度)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 提 名 者 |  |
| 项目名称 |  |
| 主要完成人 |  |
| 成 果登记号 |  | 成果登记时间 |  |
| 学科分类名称 | 1 |  | 代码 |  |
| 2 |  | 代码 |  |
| 3 |  | 代码 |  |
| 任务来源 |  |
| 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 |
| 已呈交的科技报告编号： |
| 项目起止时间 | 起始： 年 月 日 | 完成： 年 月 日 |

注：主要完成人员排名顺序要与后面主要完成人情况表一致

**二、提名意见**

（适用于提名机构和部门）

|  |  |
| --- | --- |
| 提 名 者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 系 人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传 真 |  |
| 提名意见：提名该项目为自治区自然科学奖 等奖。 |
| **声明：**本单位遵守《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产生争议，将积极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按规定接受处理。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二、提名意见**

（适用于提名专家）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 |  |
| 专家类型 |  |
| 工作单位 |  |
| 职 称 |  | 学科专业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箱 |  | 联系电话 |  |
| 责任专家 | □是 □否 |
| 提名意见： |
|  提名该项目为自治区自然科学奖 等奖。 |
| **声明：**本人遵守《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本人已征求被提名者同意；作为提名者，本人同意在项目公示时向社会公布；本人承诺根据需要参加答辩，接受评审专家质询；如产生争议，将积极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按规定接受处理。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

**三、项目简介**

（限1页）

**四、重要科学发现**

**1.重要科学发现（限5页）**

**2. 研究局限性（限1页）**

**五、客观评价**

（限2页。应围绕科学发现点的原创性、公认度和科学价值进行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内容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论文集等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六、代表性论文（专著）目录**（不超过10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论文（专著）名称/刊名/作者 | 年卷页码（xx年xx卷xx页） | 发表时间（年月 日） | 通讯作者（含共同） | 第一作者（含共同） | 国内作者 | 他引总次数 | 检索数据库 | 论文署名单位是否包含国外单位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7 |  |  |  |  |  |  |  |  |  |
| 8 |  |  |  |  |  |  |  |  |  |
| 9 |  |  |  |  |  |  |  |  |  |
| 10 |  |  |  |  |  |  |  |  |  |
| 合 计 |  |  |  |

**承诺：**①本项目所列知识产权符合提名要求且无争议。②已明确告知论文（专著）所有作者：所列论文（专著）用于提名本年度自治区自然科学奖；项目如获奖后所列论文（专著）不得再次参评，如未获奖所列论文（专著）可再次参评。③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含共同第一作者、共同通讯作者）已出具知情同意书面签字意见，与其他作者的有关知情证明材料均在本单位存档备查。④如因上述事项引发争议，将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

 **第一完成人签名：**

**七、代表性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情况**（不超过10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被引代表性论文（专著）序号 | 引文名称/作者 | 引文刊名 | 引文发表时间（年 月 日）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排 名 |  | 国 籍 |  |
| 出生年月 |  | 出 生 地 |  | 民 族 |  |
| 身份证号 |  | 归国人员 |  | 归国时间 |  |
| 技术职称 |  | 最高学历 |  | 最高学位 |  |
| 毕业学校 |  | 毕业时间 |  | 所学专业 |  |
| 电子邮箱 |  | 办公电话 |  | 移动电话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工作单位 |  | 行政职务 |  |
| 二级单位 |  | 党 派 |  |
| 完成单位 |  | 所 在 地 |  |
| 单位性质 |  |
|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 至 |
| 对本项目重要科学发现的贡献： |
| 曾获国家、省部级科学技术奖情况： |
| **声明**：本人同意完成人排名，自觉遵守《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该项目是本人本年度被提名的唯一项目。本人工作单位已知悉本人被提名情况且无异议。如产生争议，将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按规定接受处理。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

**九、附件**

1．核心知识产权证明

2．成果登记相关证明材料

3．应用证明材料（模板见附件）

4. 其他

《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科学奖提名书》填写要求

《自治区自然科学奖提名书》是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依据，应以第三人称表述。

《自治区自然科学奖提名书》，按结构分为主件和附件，按提交方式分为电子版和纸质版。电子版提名书以提名系统提供下载的模版为准）。纸质版提名书应从提名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主件和附件应合订，单双面不限，不要另加封面。

填写具体要求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学科分类名称**：指国家GB/T13745-92学科代码及名称，在系统中根据相关性大小最多选择3个。。

**2．任务来源**：指提名项目属于哪一级计划下达的任务，并在相应的字母上划“√”。

A、国家计划：指国家科技计划各类项目；

 B、部委计划：指由国务院各部委下达的任务；

 C、自治区计划：指自治区科技计划各类项目；

 D、部门计划：指由自治区各厅局下达的任务；

 E、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的项目；

 F、自治区自然科学基金：指自治区自然科学基金资助的项目；

 G、国际科技合作：指由外国单位或个人委托或共同研究、开发的，其成果为我区共享的项目；

 H、其他单位委托：指各种企事业单位委托的项目；

 I、自选：指非经任何单位批准，自主选题研究开发的项目；

 J、其他：不能归属于上述各类的研究开发项目；

**3.已呈交的科技报告编号：**填写在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申报中心(http://program.most.gov.cn)呈交的科技报告编号，未呈交的可不填。

**4.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填写立项、任务下达、合同签署等标志项目开始研究的时间；完成时间填写10篇代表性论文（专著）中最近1篇发表的时间。无法精确到“日”的，统一填写“1日”。

二、提名意见

不超过600字。提名者应认真审阅提名书全文，对科学发现点的原创性、科学价值、国内外自然科学界公认度以及推动学科发展的作用进行概述**，**并对照自治区自然科学奖授奖条件，填写提名意见和提名等级。

提名部门提名意见表应由其业务主管部门加盖公章。

提名机构提名意见表应由机构加盖机构公章。

提名专家提名意见表应由提名专家签名。3名专家联合提名时，提名意见内容可各有侧重，但提名等级应一致。

三、项目简介

不超过2页。应包含项目主要研究内容、科学发现点、科学价值、同行引用及评价等。

四、重要科学发现

**1. 重要科学发现**

不超过5页。该部分是提名书的核心内容，也是评价项目、处理异议的重要依据。

应围绕科学发现点的原创性、公认度和科学价值，客观、真实、准确地阐述在创造性方面的归纳提炼，此部分不得涉及评价内容。

科学发现点按重要程度排序。每项科学发现在阐述前，应首先说明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和支持其成立的代表性论文（专著）序号等。

凡涉及实质研究内容的说明、论证及实验结果等，均应有相关的支撑材料。

**2. 研究局限性**

不超过1页。应简明、准确地阐述本项目在现阶段研究中存在的局限性及今后的主要研究方向。

五、客观评价

限2页。应围绕科学发现点的原创性、公认度和科学价值进行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内容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论文集等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六、代表性论文（专著）目录

按照表格所示栏目填写支撑本项目“四、重要科学发现”的代表性论文（专著）详细情况，不超过10篇，按重要程度排序。**鼓励填写在国内期刊发表的论文或国内出版的专著。**

1.所列论文（专著）应在正式刊物公开发表或出版二年以上。在线发表时间可作为论文发表时间，但须在论文电子版中有明确标识，或另附在线发表时间的证明。

2.所列论文（专著）**署名第一单位（标号为1的单位）应为国内单位。**

3.“作者”、“通讯作者（含共同通讯作者）”、“第一作者（含共同第一作者）”和“国内作者”，均应基于论文的全部作者进行填写，不得只填写本项目完成人或少填漏填。

其中，“作者”、“通讯作者（含共同通讯作者）”和“第一作者（含共同第一作者）”的姓名表述应与论文原文的署名保持一致，“国内作者”填写作者的中文姓名。

如果某些学科没有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概念，相应栏目可不填写，但要在本页“补充说明”中加以说明。

4.“他引总次数”“检索数据库”应依据检索报告填写，同时在附件提交检索报告。详见“十、附件”的具体要求。

**在提名书其他部分出现的论文他引次数，必须是上述代表性论文（专著）的他引次数。其他论文（专著）的他引统计情况不得列入或出现在提名书中。**

5.项目第一完成人应在本表指定处签名承诺。

七、代表性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情况

按照表格所示栏目填写“六、代表性论文（专著）目录”所列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有关情况，代表性引文（专著）不超过10篇，按被引代表性论文（专著）的顺序排列，引用内容在附件中明确标识。

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所列完成人应为“六、代表性论文（专著）目录”所列论文（专著）的署名作者。附件所列验收、鉴定的专家组成员不能作为完成人。

**1.工作单位**：根据人事关系填写完成人现工作的单位，已退休的填写退休前的工作单位。

**2.完成单位**：填写完成人参与本项目主要研究工作时所在单位。如涉及多个单位，应根据贡献大小填写一个单位。完成单位与奖励证书关联，请根据实际情况审慎填写。

**3.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起始时间应在本项目起始时间之后，结束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不限于本项目完成时间。

**4.对本项目重要科学发现的贡献**：不超过300字。应具体写明完成人对本项目做出的实质性贡献，并注明对应“四、重要科学发现”所列第几项科学发现及代表性论文（专著）编号。与他人合作完成的科学发现，要明确阐述本人独立于合作者的具体贡献，以及支持本人贡献成立的证明材料在附件中的编号。

**5.曾获国家、省部级科学技术奖情况**：不超过200字，不得瞒报漏报。填写完成人曾获国家、省部级科学技术奖的获奖年度、奖种、等级、项目名称、排名及证书编号等（没有内容填写“无”）。

**6.签名和盖章：**“本人签名”应为完成人的亲笔签名。如因特殊情况而无法签名，应由提名者出具书面说明。

完成人的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应在“单位（盖章）”处盖章。如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为同一单位，只需加盖一个公章；如为不同单位，两个单位公章应同时加盖。所盖公章应与填写的单位名称一致（具有多个名称的单位，所盖公章应至少与其中一个名称相同）。工作单位是国外单位的，可以不盖章。

九、附件

1．核心知识产权证明

2．成果登记相关证明材料

3．应用证明材料（模板见附件）

4. 其他

电子版附件合计不超过40个文件，其中必备附件以PDF文件提交，不超过20个，其他附件以PDF文件提交，不超过20个。纸质版必备附件页数因部分内容存在多页情况而不作总数限制，其他附件限20页。具体要求如下：

宁夏回族自治区技术发明奖提名书

( 年度)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 提 名 者 |  |
| 项目名称 |  |
| 主要完成人 |  |
| 成果登记号 |  | 成果登记时间 |  |
| 学科分类名称 | 1 |  | 代码 |  |
| 2 |  | 代码 |  |
| 3 |  | 代码 |  |
|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  |
| 所属国家重点发展领域 |  |
| 任务来源 |  |
| 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 |
| 已呈交的科技报告编号： |
| 授权发明专利（项） |  |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 |  |
| 项目起止时间 | 起始： 年 月 日 | 完成： 年 月 日 |

注：主要完成人员排名顺序要与后面主要完成人情况表一致

**二、提名意见**

（适用于提名机构和部门）

|  |  |
| --- | --- |
| 提 名 者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 系 人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传 真 |  |
| 提名意见：提名该项目为自治区技术发明奖 等奖。 |
| **声明：**本单位遵守《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产生争议，将积极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按规定接受处理。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二、提名意见**

（适用于提名专家）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 |  |
| 专家类型 |  |
| 工作单位 |  |
| 职 称 |  | 学科专业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箱 |  | 联系电话 |  |
| 责任专家 | □是 □否 |
| 提名意见： |
|  提名该项目为自治区技术发明奖 等奖。 |
| **声明：**本人遵守《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本人已征求被提名者同意；作为提名者，本人同意在项目公示时向社会公布；本人承诺根据需要参加答辩，接受评审专家质询；如产生争议，将积极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按规定接受处理。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

**三、项目简介**

（限1页）

**四、主要技术发明**

**1. 主要技术发明（限5页）2.技术局限性（限1页）**

**五、客观评价**

（限2页。围绕技术发明点的首创性、先进性和技术价值进行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与国内外相关技术的比较，国家相关部门正式作出的技术检测报告、验收意见、鉴定结论，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论文集等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六、应用情况和效果**

**1．应用情况（限2页）**

**2．应用效果（限2页）**

**七、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不超过10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知识产权（标准）类别 | 知识产权（标准）具体名称 | 国家（地区） | 授权号（标准编号） | 授权（标准发布）日期 | 证书编号（标准批准发布部门） | 权利人（标准起草单位） | 发明人（标准起草人） | 发明专利（标准）有效状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承诺：**本项目所列知识产权符合提名要求且无争议。上述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用于提名自治区技术发明奖的情况，已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权利人（发明专利指发明人）的同意，有关知情证明材料均在本人单位存档备查。

 **第一完成人签名：**

**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排 名 |  | 国 籍 |  |
| 出生年月 |  | 出 生 地 |  | 民 族 |  |
| 身份证号 |  | 归国人员 |  | 归国时间 |  |
| 技术职称 |  | 最高学历 |  | 最高学位 |  |
| 毕业学校 |  | 毕业时间 |  | 所学专业 |  |
| 电子邮箱 |  | 办公电话 |  | 移动电话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工作单位 |  | 行政职务 |  |
| 二级单位 |  | 党 派 |  |
| 完成单位 |  | 所 在 地 |  |
| 单位性质 |  |
|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 至 |
| 对本项目主要技术发明的贡献： |
| 曾获国家、自治区科学技术奖情况： |
| **声明**：本人同意完成人排名，自觉遵守《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该项目是本人本年度被提名的唯一项目。**本人工作单位已知悉本人被提名情况且无异议。如产生争议，将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按规定接受处理。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

**九、附件**

1．核心知识产权证明

2．成果登记相关证明材料

3．应用证明材料（模板见附件）

4. 其他

《宁夏回族自治区技术发明奖提名书》填写要求

《自治区技术发明奖提名书》是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依据，应以第三人称表述。

《自治区技术发明奖提名书》，按结构分为主件和附件，按提交方式分为电子版和纸质版。电子版提名书以提名系统提供下载的模版为准）。纸质版提名书应从提名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主件和附件应合订，单双面不限，不要另加封面。

填写具体要求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专业评审组、序号、编号**：在线填写学科分类名称时，自动显示专业评审组名称。序号、编号无需填写。

**2．提名者**：由提名系统自动生成。

**3．项目名称**：不超过30字。应围绕核心发明的技术内容，简明、准确地反映出主要技术发明内容和特征，项目名称中一般不使用xx研究的表述，不得出现企业名称和具体商品品牌等字样。

**4．公布名**：不超过30字。如项目名称不可直接对外公布，应在此栏填写可公布名称，并且必须提供书面说明材料供审查。不填写此栏时视为项目名称可直接公布。通用项目一般不填写此栏。

**5．主要完成人**：由提名系统自动生成。

**10．学科分类名称**：按照“四、主要技术发明”所列技术发明点对应的学科名称顺序填写在提名系统中选择，最多可以填写3个。

涉密项目的学科分类名称向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专项奖励处查询。

**11．所属国民经济行业**：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门类填写。

**12．所属国家重点发展领域**：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领域填写。

**13．任务来源**：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类别填写，可多选。

**14．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不超过300字。应已结题，根据与本项目的紧密程度顺序填写，不超过5项。

**15．已呈交的科技报告编号**：填写在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申报中心(http://program.most.gov.cn)呈交的科技报告编号，未呈交的可不填。

**16．授权发明专利（项）**：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技术发明内容成立的已授权发明专利数目。列入计数的专利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已获国家科学技术奖励项目或本年度其他提名项目中使用。

**17．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技术发明内容成立的除发明专利外的其他授权知识产权数目，如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权等（不含论文（专著））。

**18．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填写立项、任务下达、合同签署等标志项目开始研发的时间。完成时间填写项目整体技术首次应用的时间，无法精确到“日”的，统一填写“1日”。

二、提名意见

不超过600字。提名者应认真审阅提名书全文，对技术发明点的创造性、先进性、应用效果进行概述，并对照自治区技术发明奖授奖条件，填写提名意见和提名等级。

提名部门提名意见表应由其业务主管部门（厅、局、司等）负责人签名，并加盖业务主管部门公章。

提名机构提名意见表应由机构加盖机构公章。

提名专家提名意见表应由提名专家签名。3名专家联合提名时，提名意见内容可各有侧重，但提名等级应一致。

三、项目简介

不超过1页。应包含项目主要技术内容、授权专利情况、技术经济指标、应用及效益情况等。

四、主要技术发明

**1. 主要技术发明**

不超过5页。该部分是提名书的核心内容，也是评价项目、处理异议的重要依据。

**应围绕首创性、先进性和技术价值**，客观、真实、准确地阐述项目的立项背景，技术内容中前人没有的、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核心技术，对比当前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并列明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此部分不得涉及评价内容。

技术发明点按重要程度排序。每项技术发明在阐述前应首先说明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和支持其成立的授权知识产权。核心发明点必须取得授权知识产权。

**2. 技术局限性**

不超过1页。简明、准确地阐述本项目在现阶段存在的技术局限性及今后的主要研究方向。

五、客观评价

不超过2页。围绕技术发明点的首创性、先进性和技术价值进行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与国内外相关技术的比较，国家相关部门正式作出的技术检测报告、验收意见、鉴定结论，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论文集等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六、应用情况和效果

**1．****应用情况**

不超过2页。应就本项目技术应用的对象（如应用的单位、产品、工艺、工程、服务等）及规模情况进行概述，并在附件中提供主要客观佐证材料的关键页或材料目录。

主要应用单位（包含是应用单位的完成单位）情况按下表格式说明，不超过15个。

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应用的技术 | 应用对象及规模 | 应用起止时间 | 单位联系人/固定电话 |
|  |  |  |  |  |  |

**2．应用效果**

根据行业领域特点填写应用效果，不超过2页。

应说明本项目在解决行业技术问题、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提高国防能力、保障国家和社会安全、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提升健康水平、提高国民科学文化素质和培养人才等方面所起的作用。

有经济效益的，介绍完成单位和“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中所列单位近三年应用本项目技术所取得的经济效益情况。如院校、科研院所技术合同收入（合同额和到账额）；企业或其他单位应用本项目技术的产品或服务的质量和效率提升情况，与项目技术应用有关的销售额，以及节约成本、降低能耗等情况。填写经济效益数据的，应注明计算方式，并在“其他附件”中提交支持数据成立的客观佐证材料。

应在附件中提供能证明本项目整体技术已实施应用三年以上（2021年12月31日之前应用）的佐证材料。

七、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不超过10件)

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主要技术发明成立且已批准或授权的知识产权（包括发明专利、植物新品种权等）和标准规范等。应按与主要技术发明点的密切和重要程度排序，列表前3项应在附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对于发明专利，知识产权类别选择发明专利，然后依次填写发明名称，国家（地区），专利号，授权公告日，专利证书上的证书号，发明人，专利权人、专利的有效状态。

对于其他类型，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相应栏目，发明人一栏可不填。

所列知识产权权属共有的，用于提名国家技术发明奖的情况，应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权利人（发明专利指发明人）同意，并由项目第一完成人签名承诺。

所列专利证书颁发日期、标准规范发布日期、论文发表日期应在2021年12月31日之前。

**发明人均不是项目主要完成人的发明专利，不得列入本表。**

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前三位完成人应为“七、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所列授权发明专利的发明人。**附件所列验收、鉴定的专家组成员不能作为完成人。

**1.工作单位**：根据人事关系填写完成人现工作的单位，已退休的填写退休前的工作单位。

**2.二级单位**：填写完成人所在的具体部门，如大学的院系等。

**3.完成单位**：填写完成人参与本项目主要研究工作时所在单位，应为国内法人单位。如涉及多个单位，应根据贡献大小填写一个单位。完成单位与奖励证书关联，请根据实际情况审慎填写。

**4.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起始时间应在本项目起始时间之后，结束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不限于本项目完成时间之前。

**5.对本项目主要技术发明的贡献**：不超过300字。应具体写明完成人对本项目做出的实质性贡献并注明对应“四、主要技术发明”所列第几项技术发明；与他人合作完成的技术发明，要明确阐述本人独立于合作者的具体贡献，以及支持本人贡献成立的证明材料在附件中的编号。

**6.曾获国家科学技术奖情况**：不超过200字，不得瞒报漏报。填写完成人曾获国家科学技术奖的获奖项目名称、年度、奖种、等级、排名及证书编号等（没有内容填写“无”）。

**7.签名和盖章：**“本人签名”应为完成人的亲笔签名。

完成人的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应在“单位（盖章）”处盖章。

九、附件

1．核心知识产权证明

2．成果登记相关证明材料

3．应用证明材料（模板见附件）

4. 其他

电子版必备附件以PDF文件提交，不超过10个，其他附件不超过20个PDF文件和30个JPG文件。纸质版按下述要求提交。具体要求如下：

**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进步奖提名书**

( 年度)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提名单位（专家） |  | 提名项目等级 |  |
| 成 果登记号 |  | 成果登记时间 |  |
| 项目类别 | 1. 应用技术的研究开发 B.社会公益

C.科学技术成果转化与推广、高新技术产业化 D. 软科学研究 |
| 主要完成人 |  |
| 主要完成单位 |  |
| 项目起止时间 |  起始： 年 月 日 |  完成： 年 月 日 |
| 任务来源 |  A.国家计划 B.部委计划 C.自治区计划 D .部门计划  E.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F.自治区自然科学基金 G. 国际科技合作  H. 其他单位委托 I. 自选 J. 其他 |
| 学科(专业)分类 | 1 | 学科代码及名称 |  |
| 2 | 学科代码及名称 |  |
| 3 | 学科代码及名称 |  |
|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O. P. |
| 已呈交的科技报告编号 |  |
| 授权发明专利（项） |  |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 |  |

注：主要完成人员排名顺序要与后面主要完成人情况表一致

**二、提名意见**

（适用于提名专家）

|  |  |  |  |
| --- | --- | --- | --- |
| 提名专家姓 名 |  | 工作单位 |  |
| 身份证号 |  | 专家类型 |  |
| 专 业 |  | 职称 |  |
| 通讯地址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 责任专家 | □是 □否 |
| 提名意见： 提名该项目为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进步奖\_\_\_\_等奖。 |
|  **声明**：本人遵守《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实施细则》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本人已征求被提名者同意；作为提名者，本人同意在项目公示时向社会公布；本人承诺根据需要参加答辩，接受评审专家质询；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 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

 注：专家联合提名每人一份。

**二、提名意见**

（适用于提名机构和部门）

|  |  |
| --- | --- |
| 提名单位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 系 人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传 真 |  |
| 提名意见： 提名该项目为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进步奖 等奖。 |
| **声明：**本单位遵守《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实施细则》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  提名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三、项目简介**

|  |
| --- |
|  （项目主要技术内容、授权专利情况、经济技术指标、应用推广及效益情况。限1200字）   |

**四、主要科技创新**

|  |
| --- |
| 1.主要科技创新（限5页） 2.科技局限性（限1页） |

|  |
| --- |
|   |

**五、客观评价**

|  |
| --- |
| （围绕科技创新点的创新性、先进性、应用效果和对行业科技进步的作用，做出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与国内外相关技术的比较，相关部门正式做出的技术检测报告、验收意见、鉴定结论，获得的各类奖项，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学术会议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限2页）  |

**六、推广应用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
| --- |
| 1.推广应用情况（请依据客观数据和情况准确填写，不做评价性描述）  |

|  |
| --- |
| 1. 近三年新增直接经济效益

 经费单位：万元  |
| 年份 | 新增产量 | 新增产值 | 新增销售额 | 新增利润 |
| 2021 |  |  |  |  |
| 2022 |  |  |  |  |
| 2023 |  |  |  |  |
| 累 计 |  |  |  |  |
| 主要经济效益指标的有关说明： |
| 其他经济效益指标的有关说明： |

|  |
| --- |
| 3.社会生态效益  |

**七、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不超过10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知识产权类别 | 知识产权具体名称 | 国家（地区） | 授权号 | 授权日期 | 证书编号 | 权利人 | 发明人 | 发明专利有效状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承诺：**上述知识产权用于提名自治区科学技术进步奖的情况，已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权利人（发明专利指发明人）的同意。

**八、代表性论文专著目录**（不超过10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刊名 | 论文专著名称 | 影响因子 | 发表时间（年月） | 作者(前三名) | SCI他引次数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承诺：**①本项目所列知识产权符合提名要求且无争议。②已明确告知论文（专著）所有作者：所列论文（专著）用于提名本年度自治区科学技术进步奖；项目如获奖后所列论文（专著）不得再次参评，如未获奖所列论文（专著）可再次参评。③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含共同第一作者、共同通讯作者）已出具知情同意书面签字意见，与其他作者的有关知情证明材料均在本单位存档备查。④如因上述事项引发争议，将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

**九、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排 名 |  | 国 籍 |  |
| 性 别 |  | 出 生 地 |  | 民 族 |  |
| 身份证号 |  |
| 技术职称 |  | 最高学历 |  | 最高学位 |  |
| 毕业学校 |  | 所学专业 |  |
| 电子邮箱 |  | 移动电话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工作单位 |  | 行政职务 |  |
|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  至  |
| 对本项目技术创造性贡献： |
| 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
| **声明**：本人同意完成人排名，遵守《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实施细则》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

注：主要完成人为每人一份；本人签名不可代签。

**十、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排 名 |  | 法定代表人 |  | 所 在 地 |  |
| 单位性质 |  | 传 真 |  | 邮政编码 |  |
| 通讯地址 |  |
| 联 系 人 |  | 单位电话 |  | 移动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 对本项目科技创新和推广应用情况的贡献： |
| **声明**：本单位同意完成单位排名，遵守《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实施细则》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十一、附件目录**

1．核心知识产权证明

2．成果登记相关证明材料

3．应用证明材料（模板见附件）

4. 其他

**《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进步奖提名书》填报要求**

《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进步奖提名书》要严格按规定的格式打印，大小为A4竖装，左边留 28 mm为装订线界，提名书（单双面不限）及其指定附件备齐后应装订成册，装订后的提名书不需要加封面。

提名书中所有内容应根据本填写要求，按照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的要求，如实填写。形式审查不合格的提名书不予提交评审。

 **一、项目基本情况**

1.《成果登记号》指自治区科技成果登记证书上的编号。

2.《主要完成人员》按《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实施细则》规定的条件填写，一等奖数量不超过15人、二等奖数量不超过9人、三等奖数量不超过7人，并按贡献大小顺序排列**。**

3.《主要完成单位》指具有法人资格的单位，按《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实施细则》规定的条件填写，一等奖数量不超过9个、二等奖数量不超过7个、三等奖数量不超过5个，并按贡献大小顺序排列。

4.《任务来源》指提名项目属于哪一级计划下达的任务，并在相应的字母上划“√”。

A、国家计划：指国家科技计划各类项目；

 B、部委计划：指由国务院各部委下达的任务；

 C、自治区计划：指自治区科技计划各类项目；

 D、部门计划：指由自治区各厅局下达的任务；

 E、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的项目；

 F、自治区自然科学基金：指自治区自然科学基金资助的项目；

 G、国际科技合作：指由外国单位或个人委托或共同研究、开发的，其成果为我区共享的项目；

 H、其他单位委托：指各种企事业单位委托的项目；

 I、自选：指非经任何单位批准，自主选题研究开发的项目；

 J、其他：不能归属于上述各类的研究开发项目；

5.《学科（专业）分类》指国家GB/T13745-92学科代码及名称，在系统中根据相关性大小最多选择3个。

 6.《所属国民经济行业》按提名项目所属行业在相应字母上划“√”。

按国家标准（GB4754-94）国民经济行业16个门类：A．农、林、牧、渔业；B．采掘业；C．制造业；D．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E．建筑业；F．地质勘察业、水利管理业；G．交通运输、仓储及邮电通信业；H．批发和零售贸易、餐饮业；I．金融、保险业；J．房地产业；K．社会服务业；L．卫生、体育和社会福利业；M．教育、文化艺术和广播电影电视事业；N．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业；0．国家机关、党政机关和社会团体；P．其他行业。

1. 已呈交的科技报告编号：填写在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申报中心(http://program.most.gov.cn)呈交的科技报告编号，未呈交的可不填。
2. 授权发明专利（项）：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科技创新内容成立的已授权发明专利数目。列入计数的发明专利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已获国家、省部级科技奖励项目或本年度其他提名项目中使用。

9.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科技创新内容成立的除发明专利外的其他授权知识产权数目，如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权、实用新型等。列入计数的知识产权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已获国家、省部级科技奖励项目或本年度其他提名项目中使用。

**二、提名意见**

提名专家提名意见指《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实施细则》中规定的具有提名资格的专家，按照奖励范围和评审标准，写出详细、客观的提名意见，并签名。

提名机构和部门提名意见指《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实施细则》中规定的具有提名资格的组织机构、相关部门，按照奖励范围和评审标准，写出详细、客观的提名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三、项目简介**

《项目简介》应包含项目主要技术内容、授权专利情况、技术经济指标、应用推广及效益情况等。

**四、主要科技创新**

1.**主要科技创新**

不超过5页。该部分是提名书的核心内容，也是评价项目、处理异议的重要依据。应以支持本项目科技创新内容成立的证明材料为依据（如：专利、验收、论文等），客观、真实、准确地阐述项目的立项背景和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技术内容，对比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等。此部分不得涉及评价类文字。

科技创新点按重要程度排序。每项科技创新在阐述前应首先说明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和支持其成立的专利授权号、论文等相关证明材料。

**2. 科技局限性**

不超过1页。简明、准确地阐述本项目在现阶段还存在的科技局限性及今后的主要研究方向。

**五、客观评价**

限2页。围绕科技创新点的创新性、先进性、应用效果和对行业科技进步的作用，做出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与国内外相关技术的比较，相关部门正式作出的技术检测报告、验收意见、鉴定结论，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六、推广应用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1．推广应用情况**

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应用单位名称 | 应用技术 | 应用的起止时间 | 应用单位联系人/电话 | 应用情况 |
|  |  |  |  |  |

不超过1页。应就本项目的生产、应用、推广等情况进行概述，并以列表方式说明主要应用单位情况（列表格式如上）。表中所列应用单位一般不超过10个。

同时应在附件中提供能证明本项目整体技术已正式应用三年以上的证明材料（应用证明）。

**2．近三年新增直接经济效益**

**近三年新增直接经济效益**

仅填写项目完成单位及其他应用单位产生的新增直接经济效益。按表格栏目填写。近三年经济效益表和应用证明中2023自然年如无法填写整年度数据，则统一填写当年上半年度数据，并在《主要经济效益指标的有关说明》里作出说明。

**主要经济效益指标的有关说明**：不超过300字。

需说明新增销售额和新增利润的数据来源，如会计报表、单位财务部门核准出具的财务证明等；以及其他证明内容。应用单位在提供应用证明时应附支撑以上说明的证据资料。

**其他经济效益指标的有关说明**：不超过300字。

如果项目申报单位认为新增销售额、新增利润两个指标不能有效反映本项目的经济效益贡献，项目单位可自行增加其他效益指标，但需说明其他经济指标的数据来源、计算方法和计算过程。包括新增税收、减少损失、降低成本、降低能耗等。

社会公益类项目和专用项目如无经济效益，可以不填此表。

**3．社会效益**

不超过600字。应说明本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提高国防能力、保障国家和社会安全、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提升健康水平、提高国民科学文化素质和培养人才等方面所起的作用。

**七、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不超过10件）**

应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主要科技创新成立的且已授权的知识产权，包括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和植物新品种权等。涉密项目可采用其他科技所属权的认可方式。应按与主要科技创新的密切程度排序，前3项应填写核心知识产权。核心知识产权须在附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对于发明专利，知识产权类别选择发明专利，然后依次填写发明名称，国家（地区），专利号，授权公告日，专利证书上的证书号，发明人，专利权人以及专利的有效状态。

对于其他知识产权，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相应栏目，发明人一栏可不填。

本表所列知识产权用于被提名奖励的情况，应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权利人（发明专利指发明人）的同意。

**八、代表性论文专著目录（不超过10篇）**

按照表格栏目要求，如实填写支持本项目代表性论文专著（不超过10篇）的详细情况，并按重要程度排序。

**九、主要完成人员情况表**

《主要完成人员情况表》是核实完成人员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应按表格要求逐项填写。

“创造性贡献”一栏应如实地写明该完成人对本项目独立做出的创造性贡献，并与《发现、发明及创新点》栏中的内容相对应。

**十、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是核实提名科学技术奖主要完成单位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应准确无误，并在单位名称栏内加盖完成单位公章。

“主要贡献”一栏应如实地写明该完成单位对本栏目做出的主要贡献。

**十一、附件**

附件是提名项目的证明文件和辅助补充材料。

1.《核心知识产权证明》指项目实施过程中取得的专利、行业标准等。

2.《成果登记相关证明材料》指成果登记证书、专家意见、查新结论等。

3.《应用证明材料》是指应用单位出具的应用和生产该成果的说明材料。

4.《其他》指有助于评价被提名项目的其他证明材料。

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合作奖提名书
( 年度)

**一、基本情况**

|  |  |
| --- | --- |
| 提 名 者 |  |
| 候选人姓名 |  | 贴照片处 |
| 出生日期 |  | 性 别 |  |
| 职 务 |  | 职 称 |  |
| 从事专业 |  | 学 位 |  |
| 学科分类名称 | 1 |  | 代 码 |  |
| 2 |  | 代 码 |  |
| 3 |  | 代 码 |  |
| 工作单位 |  |
| 通讯地址 |  | 邮 编 |  |
| 电 话 |  | 传 真 |  |
| 电子邮箱 |  |
| 合作方向 |  |
| 与区内合作的主要单位 |  |
| 与国区合作的开始时间 |  |

**二、提名意见**

（适用于提名机构和部门）

|  |  |
| --- | --- |
| 提 名 者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 系 人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传 真 |  |
| 提名意见： |
|  |
| **声明：**本单位遵守《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本提名书所涉及内容已经征得候选人国外工作单位及候选人本人同意。如产生争议，将积极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按规定接受处理。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二、提名意见**

（适用于提名专家）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 |  |
| 专家类型 |  |
| 工作单位 |  |
| 职 称 |  | 学科专业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箱 |  | 联系电话 |  |
| 责任专家 | □是 □否 |
| 提名意见： |
|   |
| **声明：**本人遵守《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本提名书所涉及内容已经征得候选人国外工作单位及候选人本人同意。如产生争议，将积极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按规定接受处理。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

**三、候选人简历及学术地位**

|  |
| --- |
|  （本部分为候选人在科学技术活动中的学术和专业等方面背景情况的阐述，概述候选人在专业领域的造诣、学术影响和地位。纸面不敷，可另增页。） |

**四、对推动自治区科学技术事业发展做出的主要贡献**

（本部分应详细写明候选人在与区内公民或者组织合作研究、开发等方面取得的重大科技成果，对科技合作、经济与社会发展所起到的重要推动作用，包括促进科技交流与合作所做出的重要贡献；所取得的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向宁夏公民或者组织传授先进科学技术、培养人才所做的重要贡献。要对候选人与宁夏合作项目投入研究经费、合办研发机构、联合发表论文著作、联合申请专利以及提出建议被采纳等产出情况进行量化表述。纸面不敷，可另增页。）

**五、自治区内主要合作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排 名 |  |
| 法人代表 |  | 单位性质 |  | 所 在 地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 系 人 |  | 移动电话 |  | 单位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传 真 |  |
| 本单位与候选人的合作情况： |
|  |
| **声明**：本人遵守《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产生争议，将积极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按规定接受处理。单位（盖章）年 月 日 |

**六、附件**

1．技术评价证明

2．培训情况证明

3．设备使用情况证明

4．社会、经济效益证明

5．近期标准照片和工作照片各1张

6．其他证明

《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合作奖提名书》
填写要求

一、基本情况

**1．学科分类名称**：应根据从事专业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学科，按重要程度依次填写，最多可以填写2个学科名称。原则上应填写至三级学科，如三级学科无法准确涵盖其从事专业，可填写至二级学科。

**2．工作单位（中、英文）**：指候选人在区外的工作单位，已离任的应填写离任前工作单位。

二、提名意见

提名部门提名意见表应由其业务主管部门加盖公章。

提名机构提名意见表应加盖机构公章。

提名专家提名意见表应由提名专家签名。3名专家联合提名时，提名意见内容可各有侧重。

三、候选人学术地位

概述候选人或候选组织在专业领域的造诣、学术影响和地位。

四、对推动宁夏科技合作、促进中国科学技术事业做出的主要贡献

本部分应详细写明候选人在与宁夏公民或者组织合作研究、开发等方面取得的重大科技成果，对宁夏科技合作、经济与社会发展所起到的重要推动作用。

五、区内主要合作单位情况表

最多填写3个区内主要合作单位的情况表，其单位名称和排名顺序应与提名书首页“与区内合作的有关单位”一栏填写的前3个单位一致。

**本单位与候选人或候选组织的合作情况：不超过600字。**

六、附件

附件材料应全面提供，并至少具备以下材料之一：

**1．推动宁夏科技合作证明**：对候选人所在单位和宁夏之间国际科技合作、经济与社会发展所起到的重要推动作用的相关证明。

**2.技术评价证明**：指与宁夏公民或者组织进行合作研究、开发的相应证明，如：合作发表的论文、专著相关内容的复印件；合作发表的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密切相关内容的复印件；发明专利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权的授权证书、权利要求说明书的复印件；技术鉴定证书、验收报告、技术标准采用证明、授权部门的检测报告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相关行业审批的批准文件等材料的复印件（如新药、医疗器械、动植物新品种、农药、化肥、兽药、食品、通信设备、压力容器、标准等项目的批准文件等）。

**3.培训情况证明**：向宁夏公民或者组织传授先进技术、培养人才的，应由接受培训的单位提供本单位受训科技人员情况的证明。

**4.设备使用情况证明**：提供先进设备的，应由宁夏合作单位提供设备使用情况证明。

**5.社会、经济效益证明**：指宁夏合作单位在科研或推广应用先进技术的过程中，所取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证明。

**6.其他证明**：指有助于评价候选人或候选组织的其他证明材料。

**7.**候选人应提交近期标准照片和工作照片各1张。

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提名材料形式

审查不合格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提名材料质量，便于提名者严格审查把关，现将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印发，请项目完成人、完成单位和提名者在填写和审查提名书时严格执行。形审不合格的项目不予提交评审。

一、自治区自然科学奖项目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包括：

1. 所列代表性论文（专著）发表（出版）年限不足二年；

2. 完成人不是代表性论文（专著）作者；

3. 代表性论文（专著）署名第一单位不是国内单位；

4. 未进行省部级成果登记

5. 未按要求签名盖章，或所盖公章与单位名称不一致：

6. 附件未提交或不完整；

7. 其他不符合《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等法规文件以及当年度提名工作通知要求的情况。

二、自治区技术发明奖项目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包括：

1. 项目整体技术未应用或应用不足三年（即2021年1月1日之后应用）；

2. 前三位完成人不是“七、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所列授权发明专利的发明人均不是项目完成人的发明专利；

3. 未进行省部级成果登记

4. 未按要求签名盖章，或所盖公章与单位名称不一致；

5. 附件未提交或不完整；

6. 其他不符合《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等法规文件以及当年度提名工作通知要求的情况。

三、自治区科学技术进步奖项目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包括：

1. 项目整体技术未应用或应用不足三年。

2. 未按要求签名或盖章，或所盖公章与单位名称不一致；

3. 必备附件未提交或不完整；

4. 未进行省部级成果登记

5. 其他不符合《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等法规文件以及当年度提名工作通知要求的情况。

四、自治区重大科学技术贡献奖提名材料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包括：

1. 未按要求签名或盖章，或所盖公章与单位名称不一致；

2. 未按要求提交相关附件；

3. 其他不符合《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等法规文件以及当年度提名工作通知要求的情况。

五、自治区科学技术合作奖提名材料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包括：

1. 未按要求签名或盖章，或所盖公章与单位名称不一致；

2. 未按要求提交相关附件；

3. 其他不符合《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等法规文件以及当年度提名工作通知要求的情况。